

证券代码：833734 证券简称：华唐新材 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河南华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1年3月16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河南华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1年3月5日以通讯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李曙光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参股设立道口云（北京）科技有限公司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2020年10月，因公司经营发展需要，公司与清控三联创业投资（北京）有限公司、北京微财科技有限公司、北京好还科技有限公司、北京道口贷科技有限公司、河南省华美实业有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道口云（北京）科技有限公司，注册资本

为人民币 12000 万元，其中公司认缴出资 2000 万元，占该公司 16.67% 股权。河南省华美实业有限公司为公司关联方，本次对外投资构成关联交易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4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关联董事李曙光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为河南裕安实业有限责任公司借款提供保证担保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2021 年 1 月，河南裕安实业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裕安实业”）向河南沁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向支行借款人民币 400 万元。公司为裕安实业上述 400 万元借款提供保证担保，担保期限一年。公司监事陆大伟的妻子金秋敏持有裕安实业 10% 的股权，本次对外担保构成关联担保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关联董事，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提议召开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》。

河南华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年3月18日